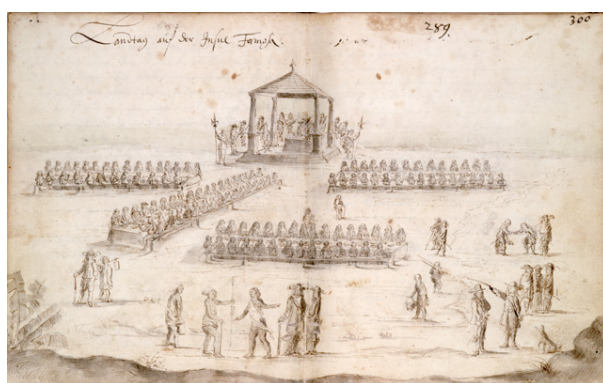


第五章

一六四九年五月三〇日，星期日 天氣晴朗，西南風。遭人密報為國姓爺奸細的萬姓中國男子，經法官會同牧師審訊，因查無實據，已交保候傳。是日，收到太麻里社協助傳道的一位軍人來信，一艘西班牙船在附近擱淺，因當地沒有駐軍，只能任其修復後離去。——《熱蘭遮城日誌》（作者摹擬）



荷據時期定期召集番社頭目集會，圖為 Caspar Schmalkalden 筆下的集會圖，約作於 1649-1650 年。

萬大明被關押的第三天（四月十七日，陽曆五月二十七日）午夜，輾轉反側間，聽到窗戶上傳來輕微的聲響，就著星光，只見窗外有位夜行人，正以「倒掛金鉤」的功夫，頭下腳上地掛在窗外。

「是誰？」千百個念頭在心中升起，他不敢出聲，窗戶太高，聲音小了對方聽不清楚，聲音大了會被守衛的荷蘭兵聽到。幸好監牢呈方形，萬大明脫了鞋襪，以免牆上留下鞋印，手腳各撐著一面牆，施展壁虎功，飛快地橫著身子攀上去，靠近窗戶時，夜行人一開口，他就聽出是誰了，來人正是病尉遲周道存。

「大哥，你真的來了！你怎麼知道我被捕了？」聲音壓得很低。

「從船老大那兒知道的。他怕受到連累，一聽說你被捕就離開台灣，隔天到了澎湖。我聽到消息就趕來了。」

「你怎麼知道我關在這裡？」

「現在不是說話的時候，」病尉遲不願多說：「窗台上有片鋼鋸。兄弟，我在赤崁的一艘單桅魷魚船上。」說著一個「鷓子翻身」，窗外只剩下點點星辰。

萬大明沒想到病尉遲這麼快就到了台灣，更沒想到他會送來鋼鋸。只要鋸斷窗櫺，以他的功夫，逃脫不成問題，不過這麼一來，豈不辜負了安娜營救他的苦心，弄不好還可能坐實了她包庇奸細的罪名，想到這裡，他把那片鋼鋸放得更靠外些，無聲無息地回到地面。

那片鋼鋸很薄，窗台又高，在牢內不可能看到。他躺下來，仰望著窗外，一

些疑問在心頭縈繞：病尉遲剛到台灣，怎麼知道他關在哪裡？是了，一定有人指點，那麼那人是誰？是普仔嗎？此人避嫌都來不及，哪會是他！想來想去，除了安娜，他想不出還有什麼人，但病尉遲不可能知道他和安娜的關係啊！

萬大明在思緒糾結中，不知不覺地睡著了，等他醒來，天已大亮，他趕緊起身查看，果然從任何一個角落都看不到那片鋼鋸，這才放心地回到草墊子上靜坐。牢內除了一張草墊子和一個大小使用的木桶，再也沒有其他東西。被關押以來，只能靠著靜坐排遣時光。

他的罪名是疑似國姓爺的間諜，任何人都不得探監，只能等著郭懷一回來，讓那位帳房證明他不是奸細。當然了，這齣戲演得成功與否，全賴普仔安排，他相信，普仔早已把戲碼通知他哥哥和那位帳房了。

萬大明被關押的第五天（四月二十日，陽曆五月三十日）上午巳時，獄吏打開鐵門，為萬大明戴上手銬腳鐐，由兩位荷蘭兵帶往審訊室。法官和翻譯仍是原班人馬，階前站著一位四十左右的中年人，那人一看到萬大明，就親熱地叫三弟，萬大明也親熱地叫二哥，戲演得很逼真。

上次審問時法官說過，萬大明的族兄萬金發必須提出足夠的證據，證明他不是國姓爺派來的奸細，才能交保。因此，萬大明預期法官會詳細盤問，甚至會設下陷阱，讓他露出破綻。但法官並沒要他「族兄」證明什麼，問過「族兄」的姓名、年齡、籍貫，就對萬大明說：

「你族兄和你分離了那麼多年，怎麼知道你這幾年做了什麼？我只能判你交保候傳。」

法官問萬金發願不願保萬大明，萬金發說願意，辦過簡單手續，當場開釋。萬大明做夢也沒想到，紅毛仔竟然這麼輕易地就放他出獄。從普仔的表情來看，他似乎對事情的發展也感到意外。

走出審訊室，萬大明盼望能再見伊人，但安娜杳無蹤影，他直覺地感覺到，一定是出了什麼問題。

交保後的萬大明，不再是「黑人黑戶」，但行動上反而受到更多限制。他想儘快見到病尉遲，可是他來台的目的是「探望族兄」，必須立即跟隨「族兄」萬金發前往禾寮港，否則就和戲碼扞格。萬金發曾在海路五商的分支機構當掌櫃，算起來也是鄭芝龍的舊部。萬大明到客棧取出行李，兩人安步當車，從赤崁街逕往禾寮港。

禾寮港，荷蘭人叫做士美村，位於台江邊上，正對著鹿耳門。自從荷蘭人用沉船把鹿耳門封住，已沒有船舶停靠。

□ □

從赤崁到禾寮港約十里路，腳程快的話，半個時辰就到了。萬大明跟著萬金發，不疾不徐地走著。土路靠陸地一側，大多已經開墾，種植耐旱的甘蔗；靠台江一側，都是長滿雜草和林投（一種鳳梨科植物）的荒地。

萬金發告訴萬大明，郭懷一仍在麻豆，他是接到普仔的通知後，郭懷一吩咐

他先回來的。這次事件比預料的複雜，恐怕還得十天、半月，郭懷一才能回到禾寮港。

據萬金發說，郭懷一在麻豆厝（租）了一片土地，引水的渠道都做好了，番人突然出來說侵犯到他們的獵場，聚眾前來鬧事，紅毛偏袒番人，郭懷一到麻豆社交涉，直到萬金發離開，談判還沒有具體結果。

「老弟！」萬金發嘆口氣：「紅毛仔對咱們不懷好意，不論什麼事都護著番仔。番仔不會種稻，連荷蘭人吃的米糧都得從巴達維亞運來，迫不得已，二十多年前才到內地招募咱們的人到台灣開墾。現在米吃不完，糖已能大量出口，紅毛仔不感念咱們不說，還把咱們當賊看待。番仔不用繳稅，咱們這個稅、那個稅，還要受紅毛仔和番仔的氣，在人家的土地上，有什麼辦法？」

「番仔到現在還沒學會種稻嗎？」

「有些番社學會了¹，可是他們和我們的想法不一樣，咱們拼命工作，希望多存點錢，為以後做打算，他們有了這頓不會想到下一頓。」

萬大明並不關心這些問題。他急著見到郭懷一，找到病尉遲周道存，但他的行蹤受到荷蘭人監視，除了耐心地等待，什麼都不能做。

兩人沿著台江前行，俗語說，路是人走出來的，當時人煙稀少，要不是荷蘭兵常在岸邊跑馬，根本踩不出一條道路。正走著，萬金發停住腳步，指著路邊的一叢絨球紫花說：

「兄弟，這是見笑花。」說著，用腳一拂，葉片立刻下垂，像是害羞似的。²萬大明看得出神，萬金發又說：

「台灣有許多稀奇古怪的植物，據說都是紅毛仔從外洋引進來的。」

萬大明想多觀察一下，萬金發已拔腿前行。萬大明趕緊跟上去，他背著幾十斤的行囊仍然健步如飛；胖嘟嘟的帳房萬金發，卻走得有點喘。兩人正走著，前頭突然揚起一片塵土，一隊荷蘭騎兵疾駛而來，帶頭的正是丹克爾上尉！萬大明知道躲無可躲，趕緊拉著萬金發跳進鳳梨田裡。

那隊荷蘭兵勒住馬，以挑釁的眼神瞪著萬大明，舞動著馬刀，用他們聽不懂的荷蘭語叫罵了一陣，才呼嘯而去，顯然具有警告和示威的意味。等荷蘭兵過去，萬金發已嚇得兩腿發軟，顫抖地對萬大明說：

「我一回到赤崁，就聽說你勾搭丹克爾上尉的女人。兄弟！在人家的土地上，這種事做不得啊！」

¹ 台灣原住民無論是平埔族還是高山族，營生皆以農耕為主，漁獵為輔。耕作物原為小米和芋頭，明末時傳來甘藷。荷據時期，一些開化早的番社已開始學習種稻，巴達維亞總督一六四九年一月十八日的報告中說：「一些人甚至天天跟中國人學習技藝，像在中國一樣在大員（台灣）種植各種農作物，甚至包括棉花和大麻，用來紡織成布，為家人製作衣服。」不過當時農業生產仍以漢人為主，一六四九年十一月十八日台灣長官韋爾伯致巴達維亞總督的信中說：「中國人是福爾摩莎島上唯一提供蜂蜜的蜜蜂，沒有這些人，尊貴的公司是無法在此生存的。」

² 含羞草原產中南美洲，台灣當於荷西時期傳入。含羞草一名，由土名「見笑草」雅化而成（閩南語「見笑」，意為害羞）。康熙四十八年刊刻的《赤崁集》有羞草詩，這是已知最早的含羞草記錄。康熙五十七年出版的《諸羅縣志》，正式出現含羞草之名。本書作者曾有論文論述此事。

萬大明不知如何解釋。他知道，只要不離開台灣，丹克爾絕不會放過他，但此行豈能空入寶山？他決定以靜制動，等見到郭懷一再說。



含羞草一詞最早出現於康熙五十七年刊《諸羅縣志》。圖為乾隆年間刊《續修台灣府志》卷十八物產（二）草木·草之屬書影。

□ □

禾寮港附近的土地，都是郭懷一承租的。當時台灣實行結首制，結首的身份類似內地的地主，所不同的是，結首不能買賣土地，只能把土地再租出去。郭懷一一是大結首，禾寮港一帶的墾戶，都直接、間接受他節制。

郭懷一承租土地無數，又受封長老，居處自然較一般民宅大得多。不過當時台灣的漢人約兩萬人，社會發展還不齊全，民生用品幾乎都靠內地供用。磚瓦等建材運輸不便，所以一般民居都是用土磚、竹木等建的茅屋，郭懷一家也不例外。

萬金發把萬大明安置在三合院後進的一間耳房，他大概聽信了流言，一再囑咐萬大明不要亂跑，還以半開玩笑的口吻說：「整個禾寮港沒幾個女人，你就待在家裡好了。」

萬大明無從解釋，只能以苦笑沖淡彼此的尷尬。他知道，等到郭懷一回來，也會聽到類似的流言。他決定足不出戶，以行動證明自己不是輕佻之人。

爲了排遣時光，他從行囊中取出那本隨身攜帶的《太白詩鈔》，隨意一翻，竟是〈行路難〉。「欲渡黃河冰塞川，將登太行雪暗天。」這不是當前的情境嗎？到了台灣，碰巧郭懷一外出；接著遭到誣告，差點問吊；好不容易出獄，郭懷一又延期回來；日後還不知多少坎坷！

不過，「長風破浪會有時，直掛雲帆濟滄海。」他不禁會心地笑了。他像是看到會同眾家兄弟，高高興興地前往投效國姓爺的情景。漳州、潮州一帶的地方武力遲早都會投靠鄭成功，到時一定是他們這支最最風光。

可是，這時他必須沉得住氣，靜待郭懷一回來。郭家的人把他當成燙手山芋，特別是萬金發，普仔編派他成爲萬大明的「族兄」，不免覺得委曲。當他看到丹克爾上尉的挑釁姿態，更覺得這個「族兄」當得危險。

萬大明讀了一陣李白詩，開始打坐，他十六歲到少林寺學藝，此後一有餘暇，就以靜坐休養精神。過去他很快地就能進入思慮空明的狀態，如今安娜的影子頻頻出現，當他正在努力掃淨靈台的時候，忽然聽到打拳的呼喝聲，而且是個女子的聲音。

萬大明住的耳房是間儲藏室，沒開窗戶。他練武十餘年，聽到屋外有人打拳，不免好奇地開門看看，只見一位十七、八歲的姑娘，在三合院後進的院子裡練太祖拳，打得剛猛有力，虎虎生風。姑娘一轉身，看到萬大明正在看他，就停止打拳，氣呼呼地指著他說：

「聽說你這個人品行不好，眼睛直鉤鉤地看人，果然不是好東西！」

萬大明怕惹事，趕緊把門關上，直到姑娘的腳步聲遠了，才定下心來。他覺得又好氣又好笑，所謂「曾參殺人」，看來一點也不假。自律嚴謹的他，竟被說成品行不端，看來一時很難洗清了。

他又開始打坐，剛要入定，突然響起咚咚咚的撞門聲。拉開門門，門口站著剛才打拳的姑娘和一位護院打扮的中年漢子，姑娘站在一旁瞪著他，那漢子不客氣地對萬大明說：

「兄弟，出門在外，要懂規矩，以後小姐練拳，不許偷看，知道嗎？」

萬大明這才知道，眼前的姑娘就是郭懷一的千金，他頭也不敢抬地連連點頭。姑娘還不放過，哼地一聲說：

「不要以為你族兄是我們家的帳房就敢胡來，以後給我小心點！」

萬大明只能點頭，但從姑娘的口中，他聽出郭家的人並不知道他來訪的目的，看來普仔只告訴萬金發一個人，其他人仍然諱莫如深。

□ □

當天（四月二十日，陽曆五月三十日）午夜，萬大明聽到輕微的敲門聲，一開門，閃進一位夜行人，不是病尉遲周道存是誰！

夜深人靜，旁邊的幾間屋子又沒住人，輕聲說話不怕被人聽到。萬大明據實說出被捕的前因後果，病尉遲這才知道萬大明何以沒鋸開窗櫺逃脫。

「我說呢！」病尉遲笑道：「我打量過，只要鋸斷兩根窗櫺就可逃脫，以你的內勁，應該不是難事。你沒逃出來，大哥十分納悶，什麼原因都想過了，就是沒想到英雄難過美人關這碼子事上。」

萬大明未置可否地笑笑，有意無意地把話岔開，問病尉遲怎麼知道他關在那間監牢裡。病尉遲詳細說出他怎麼知道萬大明被捕，怎麼搭船來台，怎麼知道萬大明關在哪裡的。原來病尉遲一到台灣，就聽說有個紮辮子的年輕人被關進紅毛城。病尉遲笑道：

「紅毛仔不懂得虛虛實實的道理。關你的牢房窗戶又高又小，窗櫺特別粗，不就是告訴人那是監牢嗎？」說著，病尉遲像是想起什麼事似：

「兄弟，你說只要我到了台灣，就會把見郭懷一的目的告訴我，現在可以說了吧。」

「不能。」萬大明不假思索地說：「等我見到郭懷一後，才能告訴大哥。這事和光復大業有關，需要大哥協助。」

「那麼你的身份可以告訴我嘍？你就是萬門的萬九，我沒猜錯吧？」

「大哥猜得不錯，我是萬九萬平——我們萬門都是單名，大明是甲申之變後取的字。」

萬大明就是萬九，早在病尉遲意料中，但萬大明求見郭懷一的目的，卻讓他百思不得其解。他沉吟片刻，對萬大明說：

「既然和光復大業有關，我就不能置身事外。這樣吧，反正我不能再回澎湖，就留在台灣吧。」

「大哥在什麼地方落腳？」

「有事我會在晚上找你，大哥護院當久了，是個夜貓子，越到晚上越有精神。至於在什麼地方落腳，等到郭懷一回來，不信他不收留我！」

兩人談到四更，病尉遲告辭，他輕功了得，又身穿夜行衣，黑影一閃，已在暗夜中失去蹤影。

□ □

第二天（四月二十一日，陽曆五月三十一日），他被一陣敲門聲吵醒，開開門，是昨天的那位護院，板著臉酸溜溜地說：

「有個紅毛姑娘找你。小子，小心命犯桃花，再被抓進去，就休想活著出來了！」

萬大明沒有理他，三步作兩步地奔到三合院前進的院落，只見安娜的馬車停在院子正中，同樣是那位黑人僕婦駕車，但車廂上坐的不是安娜，而是一個十二三歲的荷蘭小姑娘。她一看到萬大明，就跳下馬車，用不怎麼純熟的閩南話，像背書似地說：

「姐姐叫我來的。她說，她不能再見你了。她要爸爸救你，爸爸要她發誓，把你救出來，就不能再見你。她答應了。把你救出來了。」

萬大明完全明白是怎麼一回事了。他感動得不知對安娜的妹妹說些什麼，小姑娘從口袋裡拿出一個十字架項鍊，繼續像背書似地說：

「姐姐把它送給你。是媽媽送她的，她戴在身上十年了。」說著，不待萬大明同意，就掂起腳來，將他的頭按下去，把十字架掛在他的脖子上。

萬大明從懷裡摸出一塊玉佩，交給小姑娘：「送給你姐姐。這是我媽媽送我的，已二十年了。」

小姑娘收起玉佩，登上馬車，像完成一件偉大外交任務似的，高高興興地指揮著黑人僕婦，駕著馬車走了。

萬大明望著馬車走遠，心中不停地呼喚著：「妳不能來見我，我可以去見妳啊！等我把事辦完，拼著命也要和妳見上一面。」

萬大明正一心想著安娜，那位護院向他欺近，萬大明是學武之人，對周遭的動靜特別敏銳。

「小子，」護院嘻笑著說：「紅毛姑娘送你什麼？給我們看看吧！」一把抓向安娜送他的十字架。

萬大明是何等身手，身子一偏，已躍到護院身後。護院撲了個空，陰沉地說：

「沒想到你是個練家。大爺在台灣找不到人玩，來來來，咱們就走一趟拳吧！」沒待萬大明同意，就暴喝一聲，右拳直搗過來。

萬大明一看對方的拳路，就知道和郭家小姐是同一個路數，說不定小姐的太祖拳是他教的。說時遲，那時快，護院的拳一出，萬大明順勢後退，看似打在萬大明胸部，其實無聲無息。萬大明轉身就要離開，但護院卻擋住去路。

「小子，你到處惹事生非，教訓你一下，你族兄大概不會怪我吧！」說著，欺步向前，左拳虛攻，揮拳直搗脅下要害。

萬大明是何等人物，豈能被他打著，身形一閃，躍出五步開外。護院一擊不中，又踏著虎步逼近，萬大明擺擺手說：

「朋友，何必無緣無故打架？我看就到此為止吧！」

這時圍觀的人越來越多，護院看出對方不是易與之輩，但爲了面子，已顧不了太多，他步走九宮，繞著對方盤旋，萬大明氣定神閒地站立原處，彷彿不曾發生過任何事似的。突然兩人交錯，護院的虎吼聲嘎然止住，萬大明說聲承讓，頭也不回地走了。護院臉色蒼白，左手按著右脅，像忍受極大痛苦似的，步履踉蹌地離開現場。沒人看清兩人怎麼過招，但從護院痛苦的表情看來，已知道誰輸誰贏。

當圍觀者仍在談論那場短暫的打鬥時，萬大明已回到他寄居的那間斗室。他本不願出手，但對方糾纏不放，決定略施手段。他看出對方剛猛有餘，靈活不足，如未擊中對方，就會留下空門。護院一拳打空，沒待收回，已莫名其妙地被點中腋下要穴。萬大明只用了三分力，不致造成傷殘，但右臂十天、八天使喚不靈，已免不了的啦。

獨處斗室，萬大明回想起來到台灣後的點點滴滴，才不過十來天，竟然發生那麼多波折！他一向行事內斂，命運之神卻一再撥弄著他。邂逅安娜，不是命運之神的安排是什麼？結果他被誣陷，差點死在吊人柱上。獲釋後，郭懷一又沒回來，只好待在郭家等候，沒想到又發生了剛才的插曲。看來該來的，不管怎麼小心都逃不掉，想到這裡，不禁啞然失笑。

回想半個月來的際遇，當然以巧遇安娜讓他最難忘懷。愛情就是這麼奇妙，有時相處多年，擦不出任何火花；有時只是短暫交會，卻一見鍾情。萬大明只和安娜見過三次面，對彼此的背景都不了解，卻像前世約定似的，在心田的最深處，烙上最深刻的印記。安娜使萬大明蟄伏已久的兒女之情甦醒了。

不過想起此行的目的，以及萬門兄弟間的感情，又覺得自己英雄氣短。江湖人忌諱重色輕友，所謂「兄弟如手足，妻子如衣服」，衣服可以更換，手足卻血肉相連，怎能爲了一個異邦女子，影響到萬門的發展？

萬大明正思想著，發現有人走近，接著響起敲門聲，打開門，竟是那位護院！沒待對方開口，萬大明深深一揖：

「小弟一時孟浪，向大哥請罪。」

護院哈哈大笑：「不打不相識，沒想到在台灣碰到你這樣的高手！即使是內地，你這樣的高手恐怕也不多見。我劉三被你打得右手抬不起來，只怪自己學藝不精。兄弟，咱們交個朋友吧！」

萬大明久走江湖，知道江湖人勢利的一面，你打得過他，他就裝成一副不記前嫌的樣子，表示自己為人豪爽。萬大明又是深深一揖：

「承蒙劉兄看得起，小弟謝過了。」

「我叫劉大魁，泉州同安人，行三，大家都叫我劉三，你就叫我劉三好了。」

「我叫萬大明，漳州詔安人。」

「老弟，你剛才怎麼把我制住的？」

「我在大哥腋下點了一下。」

「乖乖！那不是點穴法嗎？」

「就算是吧。」

萬大明會點穴的事，在郭家上下傳了開來，大家一反剛來時的冷漠，都對他客氣起來。特別是郭小姐，更是一百八十度大轉彎。

郭懷一一兒一女，喪偶未再續弦，兒子留在內地，女兒成爲郭家的半個主人，當天就吩咐下去，給萬大明更換房間。萬大明無意更換，當下人說出是小姐的意思，只好恭敬不如從命了。